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元股份	股票代码	0030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耀东	刘江来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青滨东路128号	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青滨东路128号	
传真	0769-89151002	0769-89151002	
电话	0769-89152877	0769-89152877	
电子信箱	zqb@gdtengen.com	zqb@gdtenge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快递电商包装印刷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专注于快递电商包装印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涵盖包装方案优化、工艺设计、生产制作、分区配送在内的业务体系，为快递物流和电子商务行业客户提供全流程服务。公司作为该领域国内极少数具备全品类综合服务能力的企业之一，业务范围已覆盖全国主要地区，海外市场业务也在稳步发展中。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有电子标签、塑胶包装、快递封套、缓冲包装等系列产品，主要服务于快递物流和电子商务等领域的客户，帮助客户降低运输成本和时间，防止承运物品的延误、损毁或丢失，有效提升客户的服务质量和运营效率。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简介
电子标签系列		（1）主要包括快递电子面单、条码标签、物流仓储标签、防伪标签、空白标签、商超标签、无线烧标签等。 （2）用于记录快件原始收寄信息及最终送达信息，也作为揽件凭证使用。 （3）将原始信息统一定规格存储在制版库中，通过打印设备将原始信息输出至热敏纸等载体，具有方便快捷的特点。
塑胶包装系列		（1）主要包括快递袋、转运袋等产品。 （2）用于装物快递物品，易碎、加厚等。 （3）公司接行使用优质全新料生产塑胶产品，杜绝使用有毒、有害次生料，部分塑胶材料产品具备多次使用的功能。 （4）公司可生产连续印刷系列等特殊工艺快递袋，带条号码，需要编号，带有条码等特殊工艺塑胶产品，充分满足客户不同需求。 （5）根据客户需求，可在塑胶袋表面印刷图案图案，分为标准型产品与个性化定制型两类产品。
快递封套系列		（1）主要包括快递文件封、缓冲封、商务封套等。 （2）用于装物文件、合同、发票等资料。 （3）可生产带自粘条、3D立体盒式、开窗式等公多品类快递封套。 （4）可生产使特殊工艺，保证功能的按照型文件封。 （5）可在信息纸质彩印产品表面喷印可变条码或个人信息。
食品包装系列		（1）主要包括餐盒、水果盒、切菜杯等。 （2）用于餐饮、生鲜等行业。 （3）公司可生产注塑、吸塑、牛皮纸等餐盒与切菜杯产品。 （4）公司履行使用优质食品级全新料，杜绝使用有毒、有害次生料。 （5）分为标准型产品与定制型产品两类，面向不同市场客户。
缓冲包装系列		（1）主要为气泡袋（卷）、气柱袋、葫芦膜（袋）、气抗震包物等产品。 （2）用于文件、证件、眼镜、易碎品、电子产品等贵重物品的运输包装使用。 （3）产品特点：内部减震气泡膜，抗冲击性能强；缓冲、防震、防潮、抗摩擦。 （4）可生产带条码、二次使用、压印图案、开窗孔、易撕带等特殊工艺产品，方便客户使用。
可降解、可回收包装系列		（1）公司可生产全生物降解的产品，包括快递袋、转运袋、餐盒、气泡袋、葫芦膜（袋）、转运袋等。 （2）公司生产的全生物降解产品利用完后，埋入地下180天后可完全降解为水和二氧化碳，对环境零污染。 （3）为所有塑胶产品均定制型产品两类，面向不同市场客户。 （4）转运纸气泡袋、100%环境降生纸质气泡袋，避免受高强度的拉力，具备不易撕裂的优异结果的特色，这种材质和纸的弹性膜质，使用的拉伸强度：4N-5N，能有效保护产品在快递运输中破损，是化妆品、药品、陶瓷等易碎商品首选的缓冲材料。 （5）瓦楞纸文件封：具有优良的减震减压、防潮保温作用，代替解压袋，可循环利用，可替代传统气泡袋等产品。 （6）环保型牛皮纸袋：具有防潮、防尘、可回收、可降解的特点，可替代传统气泡袋等产品。
商超耗材系列		（1）主要包括连卷袋、收银纸、背心袋等。 （2）用于商超、水果店等行业。 （3）根据客户需求，可在包装表面印刷指定信息，分为标准型产品与个性化定制型两类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677,794,059.70	1,643,734,028.04	2.07%	1,657,158,91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7,515,359.23	1,250,588,165.69	2.15%	1,199,803,295.20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151,467,454.99	1,416,582,813.52	-18.72%	1,454,235,29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869,209.92	50,131,013.12	27.40%	-3,362,50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455,364.78	41,889,396.67	32.39%	-2,334,07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764,508.40	291,814,411.49	-40.80%	35,176,798.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8	28.57%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8	28.57%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6%	4.09%	0.97%	-0.2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9,550,689.84	308,191,605.97	267,349,914.71	266,375,24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64,437.88	16,343,089.85	16,952,359.73	13,409,32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45,257.45	13,149,369.64	13,516,467.06	15,044,27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88,005.56	72,206,317.41	21,470,049.59	34,200,135.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6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孝伟	境内自然人	33.09%	58,503,000	43,877,250	不适用	0	
罗素玲	境内自然人	7.09%	12,537,500	9,403,125	不适用	0	
罗耀东	境内自然人	4.25%	7,518,510	5,643,510	质押	3,150,000	
东莞市天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3%	5,000,000	0	不适用	0	
东莞中科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3,100,000	0	不适用	0	
湛江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	2,900,000	0	不适用	0	
邓朝辉	境内自然人	1.13%	2,000,000	0	不适用	0	
许建文	境内自然人	0.74%	1,315,000	0	不适用	0	
刘佩诗	境内自然人	0.56%	994,700	0	不适用	0	
邓超然	境内自然人	0.52%	912,330	912,33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周孝伟和罗素玲为夫妻关系，股东罗素玲和罗耀东为姐弟关系。股东周孝伟持有东莞市天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73.50%的股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查阅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公示信息，东莞中科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湛江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广东中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中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350,000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应当予以特别说明，但不纳入前10名股东列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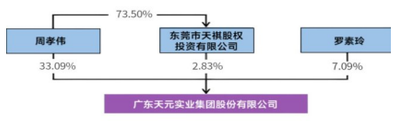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暂无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4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话、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周孝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批准公司编制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杨小磊先生、张钦发先生、冀志斌先生、谢军先生（已离任）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人民币115,146.7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6,386.92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7.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545.54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2.3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可持续发展、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情况，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提议2024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发生股权激励授予股份注销、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或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薪酬情况详见《2024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表决结果：因本议案涉及董事会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为公司董事，故全体委员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员工借款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借款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条件、执业记录、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等符合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4年度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准则，勤勉尽责，按时完成公司2024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报告客观、完整、清晰，确保了审计工作的质量和独立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在2024年度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钦发先生、冀志斌先生、杨小磊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后出具了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独立董事冀志斌、张钦发、杨小磊系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16、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周孝伟、罗素玲、罗耀东系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罗耀东系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周孝伟、罗素玲、罗耀东系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注销事项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罗耀东系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相关可行性的分析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3.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4.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相关报告；

5.其他文件。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话、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公司监事会主席王群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人民币115,146.7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6,386.92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7.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545.54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2.3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可持续发展，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情况，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提议2024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发生股权激励授予股份注销、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或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订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业绩水平相匹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情况详见《2024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表决结果：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有关募集资金项目的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监事会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回购总金额等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中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中2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因2024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对应部分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部分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均由公司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监事会对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原因、数量等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中8名激励对象因已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预留授予股票期权中6名激励对象因已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因2024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三个行权期对应部分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获授的第二个行权期对应部分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均由公司注销。本次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注销事项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相关可行性的分析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外汇衍生品交易，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外汇衍生品交易，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提升公司外汇风险的管控能力。基于上述考虑，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外汇衍生品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及核销资产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状况，同意本次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证监许可[2020]172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20年9月9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4,42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49元。截至2020年9月15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6,365.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515.9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849.88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0）第440ZC00341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18,498,773.58
加：累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14,430,777.85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39,995,114.95
减：本年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898,377.00
减：永久补流金额	64,121,224.93
减：临时补流金额	25,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1,914,834.55

注：上表中永久补流金额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